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 “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 政府购买服务增减及变化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 2025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新型工业化和信息化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政府规章草案；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减轻企业负担监督工作。

3. 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日常经济运行中的突出和重大问题；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4. 提出企业技术进步政策的建议，组织推动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推进产学研结合，促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负责编制企业技术进步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5. 组织拟订县域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县域培育发展特色产业和产业集群；监测分析县域经济发展动态，协调解决县域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县域经济目标考核工作。

6. 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推进中

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负责编制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使用计划和中小企业统计工作。

7.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8. 负责机械、汽车、信息、轻工、纺织、冶金、建材、盐业、食品、医药、包装等工业行业管理和医药储备管理，按照“三个必须”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工业（冶金）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承担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9. 统筹推进信息化工作，拟订信息化发展战略、政策；指导和促进信息技术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领域的推广应用；协调推动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

10.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息资源开发利用和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制定相关的支持政策；协调维护工业行业信息安全和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工业企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推进信息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协调通信市场涉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事宜。

11. 负责全市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经销的安全监督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督；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许可初步审查和申报

工作。

12.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市编办《关于市经信局整合优化内设机构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核定，局机关内设机构4个：办公室（政法法规科）、信息化发展科、工业经济运行科（中小企业发展科）、工业规划与技术改造科（招商与产业发展科）；局所属事业单位1个：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为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正科级单位。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不单独进行预决算收支核算，由局机关统一核算管理。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全力以赴保持工业经济平稳运行。紧盯重点指标，加强监测分析指导，紧盯114个预增产业2000万元新增长点，确保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紧盯重点行业，组织冶金、建材等行业开展产销对接活动，帮助去库存、增订单、拓市场。紧盯重点企业，分级包保产值过5亿元的支柱企业和产值前50的重点企业，确保支撑作用不减。

二是全力以赴加快重点产业突破发展。加强产业运行调度，制订产业倍增行动方案，开展产业需求摸底，建立招商头部企业库，推动延链补链强链。发挥产业联盟作用，确定产业联盟年度重点工作，会同联盟理事长企业和秘书长单位组织产供销对接等活动。推进供应链平台建设，继续开展华纺链入链企业培训，组织食品饮料企业加快入驻供应链平台，助力企业业务

拓展。

三是全力以赴实施工业企业技改转型。谋划重大项目。抢抓工业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贷款贴息政策，支持 116 个投资 500 万元以上技改项目加快实施。落实支持政策。争取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发挥市本级专项资金撬动作用，督促县市区设置配套资金，力争工业技改投资同比增长 10%。建设研发机构。落实市级专项资金奖补政策，引导企业加大投入，自建、升级、改善研发机构，力争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到 30%。

四是全力以赴深化数字赋能工业企业。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市移动、联通公司新建数据中心并投入运行，市电信公司数据中心升级改造，力争新增算力机柜 500 个，智能算力规模达到 10P。加快转型试点城市建设。分行业、分批次组织政策宣贯培训，一对一开展咨询诊断，完成 80 家企业数字化转型改造。加快融合应用示范企业培育。指导企业“上云用数赋智”、申领省级上云补贴，力争新增两化融合贯标、5G 工厂等各类试点示范 10 家。加快推广智能化制造数字化转型示范。组织智能化制造数字化转型示范企业评选，开展现场参观、经验介绍等推广活动，激发企业转型积极性。

五是全力以赴强化优质中小企业培育。深入实施专精特新梯度培育行动，围绕企业制定个性化培育方案，实施分类指导，力争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 50 家、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0 家、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 10 家。深入实施创新

企业培育行动，建立创新企业培育库，一对一进行精准培育，力争培育制造业创新示范企业、新产品应用等试点示范企业 3 家。深入实施百家企业增产培育行动，针对营收 100 强企业，落实领导干部包保机制，助力企业产值加快增长。深入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力争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200 家。

六是全力以赴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培育绿色工厂，推动产业绿色化发展，力争全年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 3 家、省级绿色工厂 10 家。引导工业节能，开展节能诊断，引导钢铁、化工等重点行业企业实施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实施“红、橙、黄”三色引导，推动相关企业通过节能改造提高生产效率。淘汰落后产能，以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传统行业为重点，依法依规关停退出一批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

七是全力以赴抓实助企服务落地见效。持续完善联系服务企业长效机制，依托民营企业座谈会，帮助企业解决各类困难和问题。持续强化“5011”服务企业机制，坚持主动服务、靠前服务、精准服务，强化要素供给保障。持续落实人才要素服务保障机制，继续选派“科技副总”入企任职，组织开展校企人才合作，帮助企业引进急缺人才。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8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2.5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493.26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5.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87.53	本年支出合计	6,787.5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6,787.53	支 出 总 计	6,787.5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三) 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787.53	866.53	5921.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1	156.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97	154.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84	58.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09	64.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5	32.0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53	72.5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53	72.5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30	68.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493.26	572.26	5921.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6493.26	572.26	5921.00	0.00	0.00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572.26	572.26	0.00	0.00	0.00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5907.00	0.00	590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3	6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3	6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5	55.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38	9.38	0.00	0.00	0.00	0.00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787.53	一、本年支出	6787.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8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2.53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493.26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5.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1.53	1.5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53	72.53	72.5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53	72.53	72.5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30	68.30	68.3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4	4.24	4.24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493.26	572.26	437.53	134.73	5,921.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6,493.26	572.26	437.53	134.73	5,921.00
2150501	行政运行	572.26	572.26	437.53	134.73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0.00	0.00	0.00	14.00
2150517	产业发展	5,907.00	0.00	0.00	0.00	5,90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3	65.23	65.2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3	65.23	65.2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5	55.85	55.85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38	9.38	9.3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87.53	866.53	731.81	134.73	5921.00
209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6787.53	866.53	731.81	134.73	5921.00
209001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本级	6787.53	866.53	731.81	134.73	5921.00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6.53	731.81	134.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7.60	637.6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8.38	128.3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8.20	78.20	0.00
30103	奖金	225.15	225.1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84	13.8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09	64.0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05	32.0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05	34.0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4	4.2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1.5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85	55.8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2	0.2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73	0.00	134.73
30201	办公费	14.38	0.00	14.38
30202	印刷费	1.50	0.00	1.5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12.58	0.00	12.58
30207	邮电费	4.02	0.00	4.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6.92	0.00	6.92
30211	差旅费	9.00	0.00	9.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	0.00	1.6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0.00	0.10
30226	劳务费	6.50	0.00	6.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0	0.00	3.60
30228	工会经费	8.01	0.00	8.01
30229	福利费	10.01	0.00	10.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0.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8	0.00	20.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2	0.00	32.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21	94.21	0.00
30301	离休费	58.84	58.84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2	1.1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25	34.25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	---------	------	------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0.00	4.00	0.00	4.00	1.00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5年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6787.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61.24 万元，增长 98.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87.53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数比上年度少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89.76 万元，二是因增加省级补助类项目资金预算导致项目经费比上年度增加 3451 万元。

2025 年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6787.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61.24 万元，增长 98.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87.53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数比上年度少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89.76 万元，二是因增加省级补助类项目资金预算导致项目经费比上年度增加 3451 万元。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34.73 万元，其中：办公费 14.38 万元、印刷费 1.50 万元、电费 12.58 万元、邮电费 4.02 万元、物业管理费 6.92 万元、差旅费 9.00 万元、维修(护)费 1.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0 万元、劳务费 6.50 万元、委托业务费 3.60 万元、工会会费 8.01 元、福利费

10.0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0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2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98%，比上年减少 11.09 万元，下降 7.61%。下降原因：在职人员比上年度减少导致经费减少。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5.00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0.07%，比上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8.26%。下降原因：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过紧日子，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31.03%。下降原因：坚持过紧日子，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费用。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直机关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实施方案（2025 年版）》的有关要求，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5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8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8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1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较 2024 年初增加 0 台领导干部用车。其他资产变化如下：经局党组会研究，报请市财政局批复新增门禁管理系统设备 1.606 万元。

（六）政府购买服务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我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2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7 万元，增长 25.9%。增长原因：2025 年度增加了审计服务、绩效评价服务、维修保养服务等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2025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5 年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支出 5921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

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1) 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年初预算 2200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技改项目数量	≥ 10 个
			市级智能化制造数字化转型示范企业数量	10 家
			科技副总数量	≥ 15 名
			产业联盟理事长单位数量	8 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企业奖补资金到位率	≥ 95%
			技改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 90%
		成本指标	单个技改项目补助成本与设备投资的比例	≤ 12%
			科技副总工作经费补助	≤ 5 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改投资与工业投资占比	≥ 35%
			工业技改投资增速	8%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产业结构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技改申报项目企业满意度	≥ 90%
			科技副总服务企业满意度	100%

数量指标:

1. 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技改项目数量: ≥ 10 个
2. 市级智能化制造数字化转型示范企业数量: 10 家
3. 科技副总数量: ≥ 15 名
4. 产业联盟理事长单位数量: 8 家

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企业奖补资金到位率: $\geq 95\%$
3. 技改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geq 90\%$

成本指标:

1. 单个技改项目补助成本与设备投资的比例: $\leq 12\%$
2. 科技副总工作经费补助: ≤ 5 万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1. 技改投资与工业投资占比: $\geq 35\%$
2. 工业技改投资增速: 8%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产业结构: 优化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技改申报项目企业满意度: $\geq 90\%$
2. 科技副总服务企业满意度: 100%

(2) 新入规企业奖励

年初预算 170 万元, 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入规企业数量	≤17 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奖励入规企业成本	≤10 万元/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入规企业年新增产值	18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为工业经济发展提供动力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数量指标:

奖补入规企业数量: ≤17 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奖励入规企业成本: ≤10 万元/家

经济效益指标:

入规企业年新增产值 : 18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为工业经济发展提供动力: 良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3) 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年初预算 2000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技改项目数量	≥ 4 个	
			试点示范类企业数量	≥ 5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奖补资金到位率	≥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 95%	
		成本指标	单个技改项目补助成本与设备投资的比例	≤ 10%	
			首次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企业奖励资金	≤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改投资与工业投资占比	≥ 35%
				工业技改投资增速	8%左右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产业结构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技改项目申报企业满意度	≥ 90%	

数量指标:

1.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技改项目数量: ≥ 4 个
2. 试点示范类企业数量: ≥ 5 个

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奖补资金到位率: $\geq 95\%$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性: $\geq 95\%$

成本指标:

1. 单个技改项目补助成本与设备投资的比例: $\leq 10\%$
2. 首次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企业奖励资金: ≤ 100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1. 技改投资与工业投资占比: $\geq 35\%$
2. 工业技改投资增速: 8%左右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产业结构: 优化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技改申报项目企业满意度: $\geq 90\%$

(4) 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奖补方向)

年初预算 1500 万元, 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重点行业数量	3 个
			支持企业数量	80 家
		质量指标	同行业规上工业中小企业和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二级及以上比例	$\geq 90\%$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字化水平二级及以上比例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直接用于中小企业资金	≥ 1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企业改造投资额	≥ 24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成效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支持满意度	满意

数量指标:

1. 支持重点行业数量: 3 个
2. 支持企业数量: 80 家

质量指标:

1. 同行业规上工业中小企业和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二级及以上比例: $\geq 90\%$
2.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字化水平二级及以上比例: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直接用于中小企业资金: ≥ 1200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企业改造投资额: ≥ 24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成效: 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支持满意度: 满意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 上年结余(转): 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行政

运行（项）：指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机关及所属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用于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民爆行业安全监督检查、企业遗留问题解决等项目支出。

（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指用于对企业在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方面的奖励性补助、监督检查、项目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离休人员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工伤、失业保险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应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

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单位应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五）人员类项目支出：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十六）运转类项目支出：指为保障部门单位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十七）特定目标类项目：是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项目。除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外，其他预算项目作为特定目标类项目管理。

（十八）“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